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于2024年3月14日、2024年4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为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71,100万元的担保，同时，授权公司总裁或其授权人士为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全权负责业务办理、协议、合同签署等事宜，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详细信息见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2024年5月20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7241000130101），同意为上海和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和达”）与工商银行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所保证的主债权期限为2024年5月20日至2025年5月19日。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

费、律师费等)。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在公司审批额度范围内。

三、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1、公司本次为上海和达提供6,000万元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06,90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5.45%。具体说明如下：

(1) 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06,90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5.45%。

(2) 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的担保总额为0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

2、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0日